

澄清说明 2#

致各投标人：

宁波象山经济开发区科技园区配套设施建设工程—石浦医疗器械产业园工程（施工）（标段编号：A3302250290023987001）招标文件已于2024年9月3日发布，现就有关内容澄清如下：

一、原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3.4.1投标保证金（3）其他要求：
②银行保函、担保保函应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出具。**修改为：②银行保函、担保保函应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或宁波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系统中的保函格式出具。**

二、原招标文件第八章投标文件格式中“其他：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C证）扫描件、项目管理机构组成表”，对该两项评标时不作要求。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和投标保证金到账截止时间不变。

凡本澄清文件与招标文件不一致之处，均以本澄清文件为准，招标文件其他内容不变。

招标人：象山县坚容置业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科信联合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024年9月19日